

2007年新疆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工作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63/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96_B0_c48_263182.htm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的统一部署，2007年自治区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财政经济）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将于2007年第四季度进行，为使各地、各部门准确提交申报推荐材料，现将评审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根据人事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2007年度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7）50号]文件精神，2007年我区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继续实行考评结合试点，对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合格证书，符合国家相关专业职业资格考试文件中所规定的聘任范围，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已聘任了相关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期满五年的人员，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会计专业高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条件（试行）》（新人发[2003]47号，以下简称“条件”）规定的相应条件及取得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合格成绩通知单的从事会计及财务管理工作一年以上的在职专业人员，均可申报。各地、各部门在申报推荐材料时要严格把关，切实把有真才实学、做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选拔出来。二、对不具备规定的学历要求，属“破格”推荐评审的，应按修订后的《条件》规定的相应条件推荐。“破格”评审材料由各地、州、市，自治区各委、办、厅（局）人事（职称）部门报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进行审查。三、推荐评审高级会计师职务任职资格所需报送的材料及要求：（1）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评审表一份（钢笔填写）；（2）近五年年度考核表（原件、每年一份）；（3）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以来业务工作总结一份；（4）正常申报者提交两篇论文，“破格”申报者提交三篇论文（所发表刊物原件、论文原稿各一份）；符合文件规定的论文包括：A．公开出版的财务会计类专著、译著（本人撰写部分不少于2万字）；在省级（含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专业刊物的正刊上发表的财务会计类专业学术论文；在《新疆财会》、《新疆审计》、《新疆注册会计师》上发表的财务会计类专业学术论文；在省、部级及以上会计学会编印的公开出版的论文集上发表的财务会计类专业学术论文；在“中国财经报”、“经济日报”上发表的财务会计类（财政经济类）专业学术论文，论文字数不少于2000字；获得社会科学类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科研成果奖三等奖以上的财务会计类（财政经济类）专业学术成果。在符合要求刊物的增、专、副、特刊上发表的专业学术论文不作为申报评审的依据。B．论文发表（含在规定报刊上发表的论文）的时间为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起至2007年10月30日止。（5）身份证、会计从业资格证、毕业证、工作证、单位聘书或聘任文件（国家公务员及依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人员不需提供）、任现职以来获奖证书（原件并附复印件一份，复印件须经所在单位人事组织部门审核并加盖人事组织部门公章）；（6）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评审取得的中级资格应同时附审批文件以及任职资格评审表；（7）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合格成绩通知单（原件）；（8）外（汉）语考试成绩通知书（原件）。2007年自治区会计系列职称外语合格标准执行自治区人事厅新人发

(2007)27号文件；(9)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成绩通知书(原件)，免考人员范围按自治区人事厅新人办发(2002)62号文件执行；2005年以后(含2005年)参加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达到合格标准者，其成绩在评审时无有效期的限制。(10)参加2007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证明材料；(11)委托评审的材料，须附自治区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办公室出具的委托函。

四、转评会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可以不参加职称外语考试及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但必须按规定参加高级会计师实务考试及继续教育培训。

五、高级经济师(财政经济)的申报根据自治区人事厅、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系列财政经济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条件(试行)》(新人发[2007]72号)文件规定执行。根据国务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当前职称改革工作中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职办[1993]1号)文件第七条规定，不具备规定学历的人员凡拟申报高级经济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时，必须通过经济师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并成绩合格，不再进行破格评审。申报材料及论文要求如下：

- (1)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份(钢笔填写)；
- (2)近五年的年度考核表(原件、每年一份)；
- (3)取得本专业中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以来业务工作总结一份；
- (4)高级经济师(财政经济)能力、业绩、成果条件的证明材料；
- (5)提交的论文(所发表的刊物或交流论文集原件、论文原稿各一份)：
 - A、正式出版本专业学术专著、技术专著、译著1部(本人撰写3万字以上)
 - B、在国家或自治区(部)级经济类专业刊物上独立发表本专业论文3篇以上。
 - C、在国际学术会议上宣读有价值的本专业论文2篇以上(第一

作者)，或在国际、国内学术会议上宣读、交流本专业论文2篇以上并被收入论文集（第一作者）。以上论文发表时间及刊物要求与高级会计师相同。（6）身份证、毕业证、工作证、单位聘书或聘任文件、任现职以来获奖证书（原件并附复印件一份，复印件须经所在单位人事组织部门审核并加盖人事组织部门公章）；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